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西安理工大学
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西安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卓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要求.....	33
第四部分 采购供货合同.....	4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07月04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MZB2022XLG-70

项目名称: 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54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曲江校区绿化养护):

合同包预算金额: 54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54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1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40000.00	54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1年(1年服务期限完成后,采购方对供应商服务进行考核,达到合格标准后予以续签合同,累计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曲江校区绿化养护)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曲江校区绿化养护)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0或2021年度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4)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21日起至2022年06月2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3: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7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10层1001室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7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10层1001室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谢绝邮递。

(2)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电子版报名资料的方式获取竞争性文件，供应商出具的对领取人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以及领取人的身份证，加盖公章后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shanxizhuoming_zb@163.com 邮箱，（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将通过邮箱

发送，无须现场购买。

(3)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理工大学

地址：西安市金花南路 5 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 029-823123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10 号华奥大厦 A 座 20 层 2002 室

联系方式：029-884406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米文佳 董菊莉 毛梦华

电话：029-88440695

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采购预算	人民币 54 万元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2	采购人	名称：西安理工大学 地址：西安市金花南路 5 号 电话：029-82312371 联系人：王老师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10 号华奥大厦 A 座 20 层 2002 室 邮编：710061 联系人：米文佳 董菊莉 毛梦华 电话：029-88440695 邮箱：shanxizhuoming_zb@163.com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年度完整的财务

		<p>审计报告或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p> <p>(4)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9) 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原件须携带至现场备查。</p>
5	符合性条件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p> <p>(1) 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p> <p>(2) 响应文件的服务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最低要求；</p> <p>(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盖章、装订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p> <p>(4) 响应文件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p> <p>(5)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缴纳金额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p>

		<p>(6)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p> <p>(7) 响应文件标的或数量不满足采购要求；</p> <p>(8) “★”符号标明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文件对其中任何一条的负偏离，为实质性偏离，其投标无效；</p> <p>(9) 供应商提供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采购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人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11)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6	商务条款	<p>1、服务期：1年（1年服务期限完成后，采购方对供应商服务进行考核，达到合格标准后予以续签合同，累计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p> <p>2、服务地点：西安理工大学指定地点。</p> <p>3、付款方式：根据考核办法量化考核后，依据考核结果按季度进行结算。供应商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关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个月内凭发票向供应商支付服务费。</p> <p>4、履约保证金：5万元。缴纳方式：一次性缴纳，合同期满后，经甲方对乙方服务期进行整体考核，如乙方无任何遗留问题，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p> <p>备注：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p>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9	现场踏勘	<p><input type="checkbox"/>不集中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踏勘，踏勘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input type="checkbox"/>集中组织</p>

10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p>1、时间：2022年07月04日14:30分（北京时间）</p> <p>2、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开标室</p>
11	开启时间和地点	<p>1、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2、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开标室</p>
12	响应保证金	<p>1、保证金的缴纳</p> <p>响应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p> <p>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p> <p>响应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注：响应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称汇款），且应在磋商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响应保证金到账情况。</p> <p>户名：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太白路支行</p> <p>账号：78590188000191476</p> <p>咨询电话：029-88440695 找财务高老师</p> <p>转账事由：西理工-70 响应保证金。（按照要求填写转账事由）</p> <p>2、保证金的缴纳</p> <p>2.1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响应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到代理机构财务部门办理：</p> <p>（1）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加盖公章）见附件七。</p> <p>供应商可在磋商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的供应商，在评审后将以上资料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shanxizhuoming_zb@163.com 并致电告知。</p> <p>2.2 成交供应商在退取响应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p>

13	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p>1、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响应一览表壹份、电子文档壹份；</p> <p>2、正、副本分别胶装装订成册，逐页标注连页码，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电子文档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PDF版本需为正本签署盖章扫描件）。</p> <p>3、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p>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	<p>1、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p> <p>2、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p> <p>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	<p>1、密封要求：</p> <p>响应一览表单独密封递交，</p> <p>电子文档单独密封递交。</p> <p>所有正本单独密封递交，也可分册密封递交；</p> <p>所有副本单独密封递交，也可分册密封递交；</p> <p>2、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完整（密封以不泄露供应商商业机密、响应文件内容为标准，封面标识见磋商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p> <p>3、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p> <p>4、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需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p>

		5、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16	成交服务费	<p>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2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p> <p>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响应报价但不单独列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p>
17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是
18	项目属性	服务招标
19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20	其他	<p>1、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p> <p>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附合同条款对成交供应商有约束力，根据项目需要采购人可在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时对原合同稍作修订。</p>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西安理工大学
- ◇ 监督机构：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及采购人监督部门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具有相应资格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原件备查。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声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2) 截止时间为磋商会议开始时间，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3)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3、授权委托书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费用

无论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 竞争性磋商的购买：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六）。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4、评标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 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本次采购为：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参与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响应无效。

2、供应商资格条件：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参见“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响应报价

(1) 响应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含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完成供货或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响应依据；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一览表上，标明响应报价，服务期；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响应货币：人民币；单位：元（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 响应一览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

(5) 响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 凡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供应商对响应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响应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A、开标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所投响应文件的；

B、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D、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E、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的；

F、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2) 本次采购需提交的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 (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 (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采购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五. 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 (1) 响应文件的封装：
 - A、详见前附表；
 -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

购会议现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失败，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 因采购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补充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递交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开启响应文件、评审、结果确认

1、开启响应文件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会议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开启响应文件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2、磋商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从省级以上的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D、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

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要求。

(3)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4) 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4、评审

4.1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4.2 磋商流程

(1) 磋商小组先对供应商作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磋商，否则被淘汰。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为一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

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响应。

(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6) 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 磋商会议结束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7、评审方法及内容

(1)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评审、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根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 磋商小组成员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5) 评审内容及分值构成：

项别		分项		评审要素	备注
名称	总分值 100	名称	分项最高 分值		
价格	30	价格	30	经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报价为有效报价。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响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计分=(评标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30	

服务 方案	25	绿化 养护	5	<p>针对本项目所包含的所有室外绿化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日常室外植物树木养护修剪、绿地草坪养护修剪、园林设计、植物花卉管理等室外绿化方面提供有效、完整的整体绿化养护方案；</p> <p>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方案的完整性、有效性综合评审：</p> <p>方案有效、完整，得2-4（不含2）分；</p> <p>方案简单、落实性差，得0-2（含2）分。</p>	
		景观 设施 维护 管理	5	<p>针对本项目所需的校园内的景观、喷灌、喷泉、园林机械的使用、维护保养及维修工作。</p> <p>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可实施性综合评审：</p> <p>方案有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2-4（不含2）分；</p> <p>方案简单、不完整、可实施性不强，得0-2（含2）分。</p>	
		病虫 害防 治及 施肥 管理	5	<p>具有针对本项目提出完整的日常灌溉与施肥、病虫害防治管理办法等管理方案；</p> <p>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方案的可实施性、科学性综合评审：</p> <p>方案可实施性强、科学性强，得2-4（不含2）分；</p> <p>方案可实施性、科学性不强，得0-2（含2）分。</p>	

		植物 消杀 及农 药管 理	5	<p>具有针对本项目校区内所有植物日常消杀、农药购买、农药使用、农药管理等方面提出全面、可实施性强的方案；</p> <p>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方案的全面性、可实施性及安全性综合评审：</p> <p>方案全面、可实施性、安全性强，得2-4（不含2）分；</p> <p>方案不完整、可实施性差、安全性不强，得0-2（含2）分。</p>	
		应急 处理	5	<p>针对本项目应急方面，包含但不限于极端天气、异常植物、重点植物关注等方面提供有效、完整的处理方案。并提供相应的应对措</p> <p>施方案。</p> <p>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服务方案的完整性、有效性综合评审：</p> <p>方案完整、有效，得2-4（不含2）分；</p> <p>服务方案简单、可实施性差，得0-2（含2）分。</p>	

项目管理	20	拟投入设施设备 & 工具	12	<p>1、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设施设备（包含割草机、打药车、割灌机、剪草车、打孔机、油锯、吹叶机、绿篱机）。每提供一种合格设备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8分。</p> <p>证明材料需提供：①设备照片；②对应设备的购买合同或租赁发票等任何一种形式均可。</p> <p>注：以上两种资料需同时提供，不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p> <p>2、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装备及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具、工作服装、人字梯等工具的配备情况。）</p> <p>提供工具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装备工具种类齐全，能完全满足物业需要并能及时补充、更换，人员服装统一，得2-3（不含2）分；</p> <p>装备工具不齐全、人员服装不统一，得0-2（含2）分。</p>	
		机构建设	4	<p>提供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管理机构、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岗位职责制度等。</p> <p>1、具有完善的组织机构和专业的服务团队，综合评审，横向比较，得 0-2 分；</p> <p>2、具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分工，综合评审，横向比较，得 0-2 分。</p>	

		管理制度	4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和健全的人员管理制度。</p> <p>1、具有岗位工作标准、服务质量标准、作业流程等方面，综合评审，横向比较，得 0-2 分；</p> <p>2、具有员工日常管理办法、请销假制度、奖惩措施等制度，综合评审，横向比较，得 0-2 分。</p>	
人员配置	15	项目经理	4	<p>1. 拟任项目经理具有园林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得 1 分；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 2 分（需提供学信网经查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项目经理与投标供应商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材料、投标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的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不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p> <p>2. 项目经理持有园林绿化工程师等相关资格证书得 2 分（需提供匹配的资格证书）。注：以上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p>	
		团队人员	4	<p>提供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配备清单（清单内容应包含成员姓名、年龄、工作经验、职责等）得 1 分。</p> <p>根据提供清单的人员构成、岗位划分、清单合理性等方面综合评审，横向比较，得 0-3 分。不提供不得分。</p>	
		人员实力	5	<p>提供拟派服务人员绿化初级及以上技工相关证明材料（格式不限），每提供 1 份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得 1 分，满分 5 分。</p>	

		承诺	2	在满足磋商文件基本人员要求 13 人的前提下，承诺每额外增加 1 名工作人员额外增加 1 分，满分 2 分（承诺需包含具体人数）。无承诺不得分。	
业绩与实力	6	业绩	6	1.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格业绩合同计 1 分，满分 4 分。 备注：需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及发票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两种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方可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每提供一份对应合同业绩的服务好评（需提供被服务单位加盖公章的好评证明材料，格式不限），每份业绩额外增加 0.5 分，满分 2 分。	
服务承诺	4	服务承诺	4	1. 承诺接受采购人对服务的考核、监督及管理，定期调研采购人对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并加以改进，确保服务工作的优质高效，得 2 分。 2. 承诺上岗人员固定不随意更换，若出现服务人员因事、病等不能工作的，及时调整其他服务人员补充，确保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得 2 分。	
说明	磋商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备注：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

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出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4)、节能环保产品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5)、评审指标出现漏项的最低得分为零分。

8、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8.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将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供应商可以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对获证产品信息进行核对。

8.2 中小企业

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视为中小企业；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视为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

如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视为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不提供的在评标时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工程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2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8.3 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存在明显错误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澄清后，符合小微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8.4 供应商有融资、担保需求的，具体办理流程按照财政部门及相关政策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满无异议，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 签订合同

1、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合同范本》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一致。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机构通报全省,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成交供应商若为中小企业,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应向其提供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格式同磋商文件要求一致)。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 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代理服务费的收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九. 其他事项

1、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磋商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3、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其他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二、具体要求：

(1) 工程施工与绿植花卉摆放

1.1 对校内绿化改造工程有设计方案和施工能力。

1.2 对校内重大活动，提供绿植花卉摆放设计方案并组织实施。

(2) 园林绿地养护标准

2.1 园林设计合理、美观。花坛图案、造型新颖，花繁叶茂，整体观赏效果明显，保持四季有花、四季常绿。

2.2 花坛、灌木、小乔木、草坪要按时修剪，保持绿地平整干净、树盘规整、绿篱完好，无蒿草杂树。

(3) 绿篱及乔木的养护标准

3.1 草坪覆盖率达到 95%以上，修剪及时，整齐美观，叶色正常，无杂草；宿根花卉养护到位，花期长、花色正，无明显缺株。

3.2 及时清除绿篱内周围杂草、藤绕，及时修剪保持绿篱特点（方、圆、长方体等）。

3.3 绿篱、地被修剪应促其分枝，保证色块色带线条流畅、图案层次分明，绿篱新芽长度不超过 10cm。

(5) 行道树养护标准

5.1 科学修剪树木，保持树形完整美观。剪口应在剪口芽的后侧呈 45 度倾斜，剪口要平整，涂抹保护剂。根据树木生长情况，定期进行高枝修剪。

5.2 每天巡查，发现死树枯枝要及时清理。发现树干上钉钉拉绳要立即清除，清除树上缠绕植物及其他物品。

5.3 按期进行植物防护工作，在乔灌木休眠期内，进行整形和修剪工作；对倾斜严重的树木进行扶正干预；对树体上出现的伤口在 8 公分以上的伤口须进行药剂消毒处理、涂抹保护剂，做到早防早治，防止扩大。

(6) 露地花卉养护管理

6.1 露地花卉要按季节特点及时种植。

6.2 圃地无杂草，保持平整，及时施肥浇水，中耕除草。圃地土要湿润、肥沃、疏松。

6.3 对分枝、倒栽、定植的圃地，畦内要求平、直、松，株距依栽植品种而定。

6.4 能按要求完成扦插、分栽、移植、除草工作。并保证成活率在 95%以上，若首次成活率低于要求，持续作业直到保活为止。

6.5 对缺失 100 m²以内的草坪及绿地，及时进行补种工作，并保证成活，对缺失超过 100 平米以上的绿地，协商解决。

6.6 由于乙方养护管理原因造成的花卉、树木死亡的，由乙方按同规格、同数量予以补栽，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视情节进行处罚 500-1000 元。

(7) 病虫害防治

7.1 按照行业规范、季节特点做好校园绿地的病害、虫害的早期防治与治理工作，校内乔灌木、草坪、花卉整体虫株率控制在 2%以下。

7.2 春秋两季对树木进行涂白，并按行业相关标准执行。

7.3 做到科学精准施药，不得出现因施药不当对植物造成伤害。

(8) 景观设施维护管理

8.1 校园内的喷灌、喷泉、园林机械的使用、保养、小型维修工作

8.2 喷淋管道的敷设、维修

8.3 喷泉的使用、维护（每日开启四次，上午、下午各两次）

8.4 校园内的景观石的清洗、补漆工作

(9) 卫生保洁

绿地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对作业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

(10) 灌溉与施肥

10.1 定期进行绿化灌溉工作，灌溉时，做到节约用水，随时有人在场观察，做到人走关水；做到科学灌溉，一次浇透，水流不能过急，防止地表径流；根据季节差异、植物生长情况确定浇水次数，做到勤观察，勤浇灌；绿地表层干燥深度达 3 厘米时立刻进行灌溉；雨季时节，如绿地内长时间积水，应及时排除，不得造成水涝。春灌工

作，应在每年4月20日之前完成；冬灌工作，应在每年元旦前完成。

10.2 定期进行施肥工作，对花卉施有机肥，有机肥应腐熟后再施用。施肥要求：花卉、草坪及色块每年5至6月施肥，每月二次，7至9月底进行追肥，每月一次；对草坪、花卉按要求应使用专用肥料追肥，肥料用量掌握在3kg/亩；9月份使用过磷酸钙追肥，肥料用量掌握在5kg/亩。对乔灌木要根据树龄情况，每年7至8月进行环施追肥。

（11）应急管理

11.1 有完善的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可行有效，定期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

11.2 对乔木的枯枝、病枝、下垂枝进行清理，消除安全隐患；对病树、危树、死树及其他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进行重点监管，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完善管理台账；做好乔木极端天气下的预防工作，根据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立支柱、绑扎、加土、扶正、梳枝等措施。对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及安全事故由供货商负责并赔偿损失（包括因特殊天气导致的树木倒塌等）。

（12）农药管理

12.1 有专人保管，做好出入库记录及农药的去向，有农药管理制度并上墙。

（13）防疫消杀、灭四害

13.1 按要求做好养护区域内防疫消杀、病媒生物（鼠、蚊、蝇、蟑螂等）防控工作，定期更换毒饵盒、鼠药，并有详细的工作日记。

（14）其他要求：

14.1 投标供应商需承诺：

①中标后购买公共责任险（保险内容包括校园安全责任险、高空坠物脱落造成的人员伤害、车辆损害、公共设施设备损坏等）。为公司在校工作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②供应商人员的工伤、人身安全、员工任何意外伤亡、劳动保险等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采购人概不负责；承担其派驻人员的工资、保险、福利及一切费用。如供应商不承担支付上述费用时，采购人有权从支付给供应商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上述费用，不足部分由供应商另行支付。

12.2 供应商应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

(15) 投入工具要求

供应商提供绿化工具、工作服装、人字梯等工具；提供割草机、打药车、割灌机、剪草车、打孔机、油锯、吹叶机、绿篱机。

(16) 服务人员数量及组成：

16.1 投标供应商需承诺：

服务人员数量及组成：★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不少于 13 人；

组织设置合理，各类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各专业管理人员、绿化技工等）配备齐全、分工明确。提供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配备清单（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年龄、工作经验、岗位、职责、学历等）。所有人员不得超过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

★承诺驻校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项目的物业项目经理。如违反约定，将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承诺拟派人员需全部具有卫生监督机构颁发的健康证。

16.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园林及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以及园林绿化工程师等相关资格证书。

(17) 质量标准和考核

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地养护管理质量标准和考核办法

一、园林植物

乔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行道树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黄土不裸露，设施完好。

花灌木适时开花，株形丰满，枝叶茂密，无缺株，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整齐一致。

二、地被草坪

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基本无杂草。

三、花坛花带

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花卉生长健壮，色彩鲜艳，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四、病虫害防治

病虫害防治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病虫害控制及时，无明显病虫害发生。

五、设施维护

园林建筑、雕塑喷泉、园路广场等校园绿地基础设施维护良好，桌椅、垃圾桶、井盖和指示牌等园林设施完整、安全，维护及时。

六、卫生保洁

绿地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对作业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

七、绿地保护

绿地完整，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园林建筑、小品等上面无钉拴刻画等现象。绿地安保全天候 24 小时。

八、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地养护管理验收月考核办法

为促进我校区绿地养护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强化考核工作，提高养护管理水平，根据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范围：校区绿地的养护管理工作适用本办法进行考核。

（二）考核要求

管理科校园管理组负责绿地养护管理的日常验收考核工作。考核人员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严格地考核评分，确保考核工作扎实有效。

考核结果每月底上报管理处，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养护单位。

（三）月考核指标及分值

序号	评分项目	扣分分值	得分

1	日常制度检查		
	1.1 迟到、早退、擅自离开工作岗位者	每人次扣 2 分	
	1.2 不穿工作服、着装不整齐者（如草帽乌黑、穿拖鞋、上下服装不统一等）	每人次扣 0.5 分	
	1.3 绿化专业公司现场负责人未向管理处相关部门请假擅自离岗者	每人次扣 10 分	
	1.4 工作人员不文明施工、对师生不礼貌等行为	每次扣 10 分	
	1.5 上班时间内发现有损坏设施、破坏花草树木的行为不制止或不及时报告，造成设施及花草树木损坏	每处或每株扣 2 分	
2	校园环境检查		
	2.1 保洁时间内（日常保洁时段为 7:00—18:00）管养范围内有绿化垃圾杂物（包括石砾、砖块、干枝枯叶等）	每平方米扣 1 分	
	2.2 劳动工具不按规定摆放	每处扣 2 分	
	2.3 垃圾不按要求及时清运至指定收集点	每处扣 2 分	
	2.4 在校园内焚烧垃圾	每处扣 10 分	
	2.5 往校园自然山体或其它偏僻地段倾倒垃圾	每处扣 50 分	
	2.6 绿地边缘、林间小径两侧可视范围内有绿化垃圾	根据严重程度扣 1-5 分	
	2.7 校园水体、水池存在枯枝烂叶、生活垃圾及其它漂浮物未及时清理	每平方米扣 2 分	
3	草坪管理		
	3.1 草坪不按要求修剪	每平方米扣 0.5 分	
	3.2 草坪生长不良，在干旱季节，有供水条件的草地没淋足水	每平方米扣 0.3 分	

	3.3 草坪病虫害受害程度达 10%	每平方米扣 5 分	
	3.4 草坪管理不善致使黄土裸露（注：成片的树林下不算黄土裸露）、坑凹积水	每平方米扣 0.5 分	
4	灌木、乔木、时花管养		
	4.1 乔木、灌木生长不良	乔木、单株灌木每株扣 1—5 分，片植灌木每平方米扣 2 分	
	4.2 死树及死树桩未及时清挖	每株扣 5 分	
	4.3 施肥后不覆土或草地施肥后不淋水，致使肥料裸露，	每平方米扣 1 分	
	4.4 乔灌木、绿篱未按要求修剪，影响景观	乔灌木每株扣 1 分；绿篱每平方米扣 1 分；“树钉”每处扣 1 分	
	4.5 绿地上乔木、单植灌木未及时扶正，影响景观	每株扣 2 分	
	4.6 管理范围内草坪、地被、花坛、乔木、灌木病虫害受害程度达 10%	每平方米扣 5 分	
	4.7 花坛缺株或死亡，未按要求及时补种或补种不合格	每平方米扣 2 分	
	4.8 花坛内存在杂草、垃圾、枯枝叶等	每平方米扣 2 分	
	4.9 因管理不善造成乔木、灌木死亡的，由管养公司补植相应规格树木	每株扣 1—10 分	
	4.10 大风后未及时进行扶树、护树、修补残缺、清除断枝、落叶、垃圾、绿化景观未最大限度恢复	每株扣 5 分	
	4.11 对植被的损害未及时补植	每处扣 10 分	
5	卫生管理		

	5.1 绿化垃圾未及时清理	每次扣 5 分	
	5.2 水体保洁不达标	每次扣 5 分	
6	农药和施肥		
	6.1 施肥的费用要占管养总费用 10% 以上，施肥的时间地段、肥料种类数量等须由管理机构现场签证	否则每次扣 50 分	
	6.2 未严格按农药使用说明施用农药，造成药害，引起园林植物死亡，由管养公司负责赔偿	每次扣 50 分	
	6.3 使用农药作业过程中没有警示标记	每次扣 5 分	
	6.4 喷药尽量安排在行人比较少的时间段进行，喷药时间、方法不合理，受到投诉	每次扣 5 分	
	6.5 使用违禁农药	违者每次扣 50 分	
7	其他		
	7.1 因养护管理不当，受到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情节严重的，经核实确有其事	每次扣 10~50 分	
	7.2 经媒体曝光经查实的，经核实确有其事	每次扣 50~100 分	
	7.3 群众举报查实的	每次扣 10~20 分	
检查总得分			
检查人员签字			
考核分数扣分分值 ≤ 20 分为合格，扣分分值 > 20 分不合格。三次不合格者将被取消当年的养护资格。考核分数与当月养护经费挂钩，每扣一分相应扣减经费 10 元，项目中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算。			

年 月 第 次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四) 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地养护管理验收季度考核办法

项目	总分	检查内容	得分
专业队伍与专业化管理	15	员工培训到位、员工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	
园林植物	20	<p>乔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行道树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黄土不裸露，设施完好。</p> <p>花灌木适时开花，株形丰满，枝叶茂密，无缺株，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整齐一致。</p>	
地被草坪	15	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基本无杂草。	
花坛花带	10	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花卉生长健壮，色彩鲜艳，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病虫害防治	10	病虫害防治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病虫害控制及时，无明显病虫害发生。	
设施维护	10	园林建筑、雕塑喷泉、园路广场等校园绿地基础设施维护良好，桌椅、垃圾桶、井盖和指示牌等园林设施完整、安全，维护及时。	

卫生保洁	10	绿地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对作业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	
绿地保护	10	绿地完整，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园林建筑、小品等上面无钉拴刻画等现象。绿地安保全天候 24 小时。	
备注	85 分（含）以上为工作合格基准；85 分以下，按每扣除 1 分，扣除 1000 元合同款。三次不合格者将被取消当年的养护资格		

每季度付款前根据月考核和当季度考核结果进行付费。

第四部分 采购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理工大学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选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价格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二) 合同总价包括：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服装费、施肥费用、病虫害防治费、管理费、成交服务费、规费、税费以及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服务地点及服务期限：

(一) 服务地点：_____

(二) 服务期：_____

三、付款方式

根据考核办法量化考核后，依据考核结果按季度进行结算。供应商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关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个月内凭发票向供应商支付服务费。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必须按约定时间向乙方拨付服务费；
- 2、甲方有权制定乙方服务流程、服务质量标准，并监督检查乙方服务质量；
- 3、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服务质量做出处罚决定；
-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应岗位或工作质量不达标人员；
- 5、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损坏物品有权做出赔偿要求；
- 6、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人员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做出停止营业之要求；
- 7、甲方有权审定乙方年度工作计划和管理规章制度；

- 8、甲方有义务帮助乙方做好绿化养护及环境保洁宣传教育工作；
- 9、甲方有权做出停止合同权利。

（二）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 1、乙方不得利用从业场所开展任何经营活动，更不得二次转包；
- 2、乙方应保证双休日、节假日、环境卫生标准不降；
- 3、乙方管理人员学历应在大专以上，且具备较高政治思想素质和服务水平，乙方员工应进行岗位培训，
- 4、乙方员工需统一着装并佩戴工作牌上岗，乙方所聘男员工不得超过 60 周岁，女员工不得超过 55 周岁；
- 5、乙方应为相关岗位人员配备工作工具并提供耗材；
- 6、乙方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给所聘员工缴纳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担。乙方聘用人员与采购人无隶属关系，一切事故、工伤均由乙方解决，与甲方无关；
- 7、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制定的有关绿化养护、环境保洁各项规章制度，及时落实甲方安排部署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敷衍、塞责，更不能抵制甲方管理；
- 8、乙方应加强对雇佣人员教育和管理，所聘人员要身份明确、品行端正、身体健康、文明服务、尊重师生，不发生打架斗殴盗窃等现象。对甲方提出不能胜任工作人员要及时解聘；
- 9、本合同终止，乙方须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档案资料。

五、服务质量保证

- （一）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 （三）乙方需提交所有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六、违约责任

- （一）因乙方管理不到位导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人身意外、火灾火险、踩踏事件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有权终止合同；

(二) 乙方人员发生伤亡事故、或与乙方发生劳务纠纷，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 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造成严重后果及其影响的，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进行索赔；

(四) 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于双方的原因，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五) 由于甲方转款不及时而导致的服务质量下降，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七、验收

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学校质量标准 and 考核（见附件）等为依据进行验收。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给他人。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合同、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合同一式八份，采购人肆份，中标供应商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

4、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期以签字日为准。

5、本合同页眉页脚标有页码，加盖骑缝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7、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8、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号: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页面不可抽取，不得有活动页，无破损、不可拆分；并统一编写目录，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便于磋商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正本或副本)

西安理工大学 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目 录

- 第一章 响应函
- 第二章 响应一览表
- 第三章 商务及技术响应偏差
-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 第五章 技术与服务方案
- 第六章 服务承诺
- 第七章 业绩一览表
- 第八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注：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编制目录，名注明页码。

第一章 响应函

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编号为：ZMZF2022XLG-70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档____份、响应一览表____份。

3、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如果我方在磋商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及承诺，我们将承担一切责任。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6、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有效。

7、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章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响应总报价	服务期
西安理工大学曲江 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响应总报价：（大写）_____		
报价金额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元)
1			
2			
3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商务及需求响应偏差

商务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 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需求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文件要求 采购需求	响应采购需求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第三部采购需求及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资格要求内容附资格证明文件。

基本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资格承诺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_____（项
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
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定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招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 _____ 性别：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 3、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

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无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格式）

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磋商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供应商关联单位的书面声明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并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没有填写无）_____。

1.1.3 我单位被（单位或自然人）_____（没有填写无）_____控股。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没有填写无）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没有填写无）_____。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写无）_____。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非联合体响应声明

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参加本次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政府采购的响应，
非联合体响应，如有虚假，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技术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六章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七章 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八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例如：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项目名称：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响应文件（正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项目名称：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响应文件（副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项目名称：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响应一览表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电子文档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西安理工大学/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XLG-70

项目名称：西安理工大学曲江校区绿化养护项目

电子文档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万____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应产品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应退响应保证金	小写：	
	大写：	
收款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及电话	

注：单位公章需清晰完整。（仅作为退还保证金时使用，需

公平

公正

专业

高效

企业名称：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十号华奥大厦 A 座 20 层 2002 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029-88440695

传真：029-88440695